

# 九江市财政局

九财购办〔2022〕29号

## 九江市财政局检查处理决定书

九江人众招标咨询有限公司：

省财政厅根据《财政部关于结合疫情防控开展2022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8号）要求，以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的监督检查工作为基础，按照“标准统一、三级联动、分类评价、逐步推进”的原则，随机抽取23家2021年代理过本地区范围内5个以上政府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作为被检查单位。你单位抽取了5个项目进行检查：

其中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（出口加工区）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垃圾袋采购项目的问题是“1、资格条件做为加分项 2、未在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示合同”。

九江经开区控规管理单元调整编制及大地2000坐标系“五线”划定编制采购项目的问题是“1、服务方案不够细化量 2、公告时间、磋商文件时间不够”。

九江经开区2021区属幼儿园教玩具、区角材料、扩班设备、移动乒乓球桌采购项目的问题是“1、未说明是否针对中小微企

业 2、合同签订日期在代理协议签订日期之前”。

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评审服务采购项目的问题是“1、招标文件中未注明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、评分细则中“服务方案”、“时效方案”分数未细化量化 3、业绩分设置偏高 4、未见合同公示 5、未及时退还保证金”。

九江市自然资源局经开区分局人脸识别机等采购项目的问题是“1、未按规定时间合同公示 2、未按规定时间退中标保证金”。

鉴于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，以上违法事实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一条第三款的规定，我局拟对你单位进行以下处理决定：责令限期改正。以后再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情况，拒不改正，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，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相关机关给予处分，并予通报。

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，逐项建立整改台账，并按要求抓好整改落实，明确整改时限和整改措施，实行销号管理。汇总整改落实情况和结果于 2022 年 10 月底前上报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。报送的资料包括：（一）整改报告；（二）佐证材料；（三）问题清单台账。



2022年10月10日

---

九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10月10日印发

---